

臺南市立新化國民中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

2 月份主管會報

一、時間：103 年 2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11:00 時

二、地點：校長室

三、主持人：校長

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各處室主任

五、報告事項：

（一）校長報告（二）各處室工作報告

1 月份追蹤事項完成報告：皆已完成

六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100 學年度以前，第 8 節、週六、寒暑假課輔剩餘經費執行情形：學務處事項已執行完畢，教務處實驗桌已順利招標，尚未執行完畢部份，請各處室說明。

決議：樂器 3 月 6 日開標，教務處、輔導室有關教學與資訊設備採購採，以共同供應契約辦理。

案由二：國小招生事宜，佳里國中、永仁高中已開始勸學，請教務處排定時間，勸學禮品需求份數，請教務處說明。

決議：3 月 5 日開始兩週內至 5 國小勸學，請教務處準備宣導資料。

案由三：3 月 7、8 日兩日管樂團至台東全國賽，除教育局補助外，吃住不足部份，約 3 萬 5 仟元，家長會補助 1 萬 5 仟，其餘 2 萬元由學生自理。

決議：周勝賢副會長捐贈 1 萬元，其餘 1 萬元由學生平均自理。

案由四：3 月 7 日親職座談會，規劃 7、8 年級在活動中心辦理，由輔導室負責，包括親職講座親師座談。9 年級在三樓會議室辦理，由教務處負責，12 年國教相關訊息、超額比序、九年級會考等措施說明。請處室橫向聯繫、規劃說明。

說明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性騷擾性侵害事件，請各輔導處室多加宣導，避免類似情事不斷發生。
決議：輔導室規劃有關活動、認輔、宣教等加強學生認知與法律責任。

案由六：九年級蔡○○，八年級王○○、林○○高關懷學生，只要持續關心，學校行為偏差情形就減少很多，如有言語或肢體挑釁必要時，請分局支援（填寫偶發事件處理表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七：3月18日本校承辦市高國中小田徑競賽，地點新化體育場，屆時，請學務處、總務處行政支援，請研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八：3月5日第2場新化盃國中小田徑邀請賽，家長會提供2萬元經費，屆時，請學務處行政支援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九：2月20日局處工程會議，1500立方米土方已說明學校需求，副局長已紀錄處理。至於舊校舍拆除時，教室搬遷部份，廠商要求停工（使用執照），原則搬遷完畢，立即復工，不予廠商較久時間停工，延長工期。本校教育部統計執行率60%，未達要求80%標準（工程款），已現場填報說明。本校預定進度62%，實際進度63%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：家長會聯誼旅遊事項，其日期由家長會商討後，再決定（可能四月）。

決議：旅遊時間暫定3月23日，部份經費家長會贊助。

案由十一：教師專業評鑑，請教務處調查願意參加人員，及此次參加說明會的5人名單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二：保固金到期工程，請通知廠商提領，會計室通知已有四筆。

決議：請總務處協助處理。

案由十三：學生尚未繳費部份，請各處室提出意見，最好不要跨年度。

決議：七年即由教務處負責追蹤催繳事宜，八年級由學務處負責追蹤催繳事宜，九年級由學務處負責追蹤催繳事宜。由班導先催繳，再由總務處彙整未繳學生通知各處室負責追蹤，如確有家境困難者，再由教育儲蓄專戶基金處理。

案由十四：兩年期閱讀深耕計畫已送件，是市府要求評鑑重點項目，請教務處配合辦理。

決議：由校長提出方案辦理。

案由十五：各處室重點工作報告，請說明。

教務處：略

學務處：略

總務處：略

輔導室：略

人事：略

會計：略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八、散會：